**南通市海门区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采购2022年海门区分散式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微动力设备项目二标段

采购单位：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江苏本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二二年 八 月 三十一 日**

 **江苏海润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cfjt.haimen.gov.cn/>）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江苏本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采购2022年海门区分散式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微动力设备项目二标段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要求的单位前来参与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名称：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采购2022年海门区分散式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微动力设备项目二标段

本项目主要内容简介：具体详见项目需求。

**二、本项目暂估总价约为696.56万元，最高限价为采购设备规定基础单价的100%，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三、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查询结果加盖公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四）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五、采购文件获取：**

符合招标条件的供应商如决定参与投标，请登录江苏海润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cfjt.haimen.gov.cn/）。

**六、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2年09月13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七、递交投标文件、开标地点：**海门区张謇大道897号嘉陵江商务大厦216室第一开标室。

**八、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13 万元整，汇票方式递交，不重复递交。如未携带，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当场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5%，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汇到招标人指定账户，材料全部送货完毕并验收合格后退回（无息）

账户名：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海门支行

账号：408820100100111865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

联系人：蔡先生 联系电话：15962812345

招标代理单位：江苏本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先生  联系电话：15962886618

**友情提醒：**

1、请各供应商连续关注本网站可能发生的相关变化等信息。如没有及时获悉相关变化而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请各供应商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严格遵守时间、资料提供等相关约定。

3、请各供应商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无意或故意参与报名、投标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其他注意事项：**

**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管控措施，投标单位进入开标地点（嘉陵江商务大厦）参与投标的人员原则上不得超过两人，同时只可一人进入开标室参与投标 。若投标人违反上述规定的，视情按否决投标处理。**

**4.1进入嘉陵江商务大厦参与招投标活动人员须全程佩戴无呼吸阀口罩。所有进入开评标室的人员请提前准备好“行程码”、“苏康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48小时自核酸检测报告上的出具时间起算）并主动出示，同时配合测温、查码等工作。未佩戴口罩、无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无健康码、行程码或以上两码异常者不得参与招投标活动。**

**4.2第八部分内附件1《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需由参加投标人员签署后单独存放，现场递交。**

**4.3因违反上述规定造成的招投标活动延误、暂停或取消的，后果由相关责任人自负。**

**第二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一部分 有关要求说明**

1、主要技术参数：为鼓励不同品牌的充分竞争，如某主要技术参数属于个别品牌专有，则该主要技术参数不具有限制性，供应商可对该参数进行适当调整，并说明调整的理由。

2、优先采购：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3、产品要求：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应提供生产许可证；属于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必须通过认证。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与技术需求**

一、**项目主要内容：**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采购2022年海门区分散式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微动力设备项目二标段。

二、项目采购内容（含技术参数）：

（一）二标段采购清单及基础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设备）名称** | **型号及规格** | **单位** | **暂估数量** | **基础单价（元）** |
| **1**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5m³/d** | **套** | **112** | 43720 |
| **2**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10m³/d** | **套** | **16** | 81280 |
| **3**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15m³/d** | **套** | **2** | 129600 |
| **4**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30m³/d** | **套** | **1** | 221280 |
| **5**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40m³/d** | **套** | **1** | 288000 |

**注：1、报价包含设备材料费、安装费、运输费、保险费、相关措施费、一年管理运维费、平台搭建使用费、3年SIM无线物联网卡流量费，税金及管理费等全部费用。**

**2、投标时按上表中设备基础价格下浮。结算时各类设备根据基础价格\*实际数量\*投标折扣率确定。**

（二）采购范围：包含以上一体化设施的供货及安装（不含土方开挖回填、设备基础施工、进（出）水井施工，含设备接入进出水井及设备防雷接地）及1年管养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都由中标方承担（包括水电费）；平台搭建使用费、3年SIM无线物联网卡流量费。

**三、集中式微动力处理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1、设备出水满足江苏省《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462-2020）一级B排放标准。

2、5m3/d及以上设备工艺流程AAO（厌氧-缺氧-好氧三段式反应）。

3、5m3/d及以上设备筒体采用玻璃钢材质。

（1）制造工艺采用SMC模压。

（2）壳体壁厚≥7mm。

（3）密封性能良好，无渗漏、无变形。

（4）壳体材料性能：①弯曲强度≥135MPa。②弯曲弹性模量≥8.0GPa。③玻纤含量≥25%。④巴氏硬度≥45HBa。⑤拉伸强度≥60MPa。⑥简支梁缺口冲击强度≥70kJ/m2。未尽事宜参照GB/T39549-2020相关要求。未尽事宜参照GB/T39549-2020相关要求。

4、调节池采用缠绕玻璃钢材质， 5m3/d~30m3/d设备配套调节池筒体厚度≥10mm，40m3/d设备配套调节池筒体厚度≥13mm。相关技术要求参照CJ/T409-2012。调节池加高井筒采用PVC-U平壁轴向中空管。井盖采用钢纤维混凝土井盖混凝土井圈。调节池需配防坠网，防坠落装置应牢固可靠，承重能力不小于150kg。

5、筒体使用寿命大于30年。

6、控制柜采用不锈钢304壳体，厚度1mm，带防雨帽。控制柜主要元器件采用国内一线品牌。配远程物联网控制模块。

7、水泵及风机一用一备（需现场备用，风机全部装入控制柜，水泵全部装入调节池）。

8、5m3/d及以上处理规模站点加装流量计，流量计选用分体式电磁传感流量计，相关接线接入站点控制柜，需配置接地环，接地环材料需与电极材料一致，30m3/d站点及以下的流量计规格为De32电磁流量计，40m3/d站点流量计规格为De50电磁流量计，电极316L，本体碳钢，防护等级IP68。流量计需接入物联网。

9、中标供应商须自建（或自有）物联网大数据平台，接入数据为通用数据，方便日后接入属地平台或水务智慧平台。设备传输数据包含并不限于水泵气泵运行状态、流量计相关数据，PLC控制柜得失电数据等，以上数据传输采用SIM无线物联网卡，包含三年物联网卡流量费用，在管养期间使用该平台，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
| --- |
| **5m3/d 一体化设备主要设备清单**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5T一体化设备罐体 | SMC材质，参考尺寸2525\*1906\*1914mm，有效容积不小于6m³ | 座 | 1 |  |
| 2 | 穿孔曝气装置 | De20 PERT,1.6MPa | 套 | 2 |  |
| 3 | 聚氨酯球型填料 | φ100，pp悬浮球内置15-18块聚氨酯海绵块，18-22ppl，海绵块边长≥2cm，不得使用边角料 | 批 | 1 |  |
| 4 | 聚氨酯球型填料 | φ150，pp悬浮球内置7-8块聚氨酯海绵块，18-22ppl，海绵块边长≥3cm，不得使用边角料 | 批 | 1 |  |
| 5 | 调节池 | 卧式缠绕玻璃钢，参考尺寸Φ1500\*2000mm，有效容积不小于2.5m³ | 个 | 1 | 壁厚≥10mm，停留时间＞12小时 |
| 6 | 曝气泵 | 0.095m³/min，0.075kw,220V | 台 | 2 | 现场一用一备 |
| 7 | 气提回流装置 | UPVC | 套 | 2 |  |
| 8 | 提升泵 | Q=9m3/h，H=5m,P=0.25KW | 只 | 2 | 现场一用一备 |
| 9 | 电子浮球开关 | 独立配置或水泵自带 | 只 | 1 |  |
| 10 | 电控箱 | 304不锈钢（含物联网关） | 套 | 1 |  |
| 11 | 专用管道配件 | UPVC | 批 | 1 |  |
| 12 | 流量计 | 分体式，电极316L,本体碳钢，防护等级IP68，口径De32，衬四氟，测量S介质，污水压力1.6mpa，AC220V，数字输出RS485 | 套 | 1 |  |
|  | **小计** |  |  |  |  |

|  |
| --- |
| **10 m3/d 一体化设备主要设备清单**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10T一体化设备罐体 | SMC材质，参考尺寸4624\*1906\*1914mm，有效容积不小于12m³ | 座 | 1 |  |
| 2 | 穿孔曝气装置 | De20 PERT,1.6MPa | 套 | 2 |  |
| 3 | 聚氨酯球型填料 | φ100，pp悬浮球内置15-18块聚氨酯海绵块，18-22ppl，海绵块边长≥2cm，不得使用边角料 | 批 | 1 |  |
| 4 | 聚氨酯球型填料 | φ150，pp悬浮球内置7-8块聚氨酯海绵块，18-22ppl，海绵块边长≥3cm，不得使用边角料 | 批 | 1 |  |
| 5 | 调节池 | 卧式缠绕玻璃钢，参考尺寸Φ1500\*3600mm，有效容积不小于5m³ | 个 | 1 | 壁厚≥10mm，停留时间＞12小时 |
| 5 | 曝气泵 | 0.15m³/min，0.11kw,220V | 台 | 2 | 现场一用一备 |
| 6 | 气提回流装置 | UPVC | 套 | 2 |  |
| 7 | 提升泵 | Q=9m3/h，H=5m,P=0.25KW | 只 | 2 | 现场一用一备 |
| 8 | 电子浮球开关 | 独立配置或水泵自带 | 只 | 1 |  |
| 9 | 电控箱 | 304不锈钢（含物联网关） | 套 | 1 |  |
| 10 | 专用管道配件 | UPVC | 批 | 1 |  |
| 11 | 流量计 | 分体式，电极316L,本体碳钢，防护等级IP68，口径De32，衬四氟，测量S介质，污水压力1.6mpa，AC220V，数字输出RS485 | 套 | 1 |  |
|  | **小计** |  |  |  |  |

|  |
| --- |
| **15 m3/d 一体化设备主要设备清单**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15T一体化设备罐体 | SMC材质，参考尺寸6724\*1906\*1914mm，有效容积不小于18m³ | 座 | 1 |  |
| 2 | 穿孔曝气装置 | De20 PERT,1.6MPa | 套 | 2 |  |
| 3 | 聚氨酯球型填料 | φ100，pp悬浮球内置15-18块聚氨酯海绵块，18-22ppl，海绵块边长≥2cm，不得使用边角料 | 批 | 1 |  |
| 4 | 聚氨酯球型填料 | φ150，pp悬浮球内置7-8块聚氨酯海绵块，18-22ppl，海绵块边长≥3cm，不得使用边角料 | 批 | 1 |  |
| 5 | 调节池 | 卧式缠绕玻璃钢，参考尺寸Φ2000\*3100mm，有效容积不小于7.5m³ | 个 | 1 | 壁厚≥10mm，停留时间＞12小时 |
| 5 | 曝气泵 | 0.2m³/min，0.17kw,220V | 台 | 2 | 现场一用一备 |
| 6 | 气提回流装置 | UPVC | 套 | 2 |  |
| 7 | 提升泵 | Q=9m3/h，H=5m,P=0.25KW | 只 | 2 | 现场一用一备 |
| 8 | 电子浮球开关 | 独立配置或水泵自带 | 只 | 1 |  |
| 9 | 电控箱 | 304不锈钢（含物联网关） | 套 | 1 |  |
| 10 | 专用管道配件 | UPVC | 批 | 1 |  |
| 11 | 流量计 | 分体式，电极316L,本体碳钢，防护等级IP68，口径De32，衬四氟，测量S介质，污水压力1.6mpa，AC220V，数字输出RS485 | 套 | 1 |  |
|  | **小计** |  |  |  |  |

|  |
| --- |
| **30 m3/d 一体化设备主要设备清单**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30T一体化设备罐体 | SMC材质，参考尺寸6724\*1906\*1914mm，有效容积不小于18m³ | 座 | 2 |  |
| 2 | 穿孔曝气装置 | De20 PERT,1.6MPa | 套 | 4 |  |
| 3 | 聚氨酯球型填料 | φ100，pp悬浮球内置15-18块聚氨酯海绵块，18-22ppl，海绵块边长≥2cm，不得使用边角料 | 批 | 1 |  |
| 4 | 聚氨酯球型填料 | φ150，pp悬浮球内置7-8块聚氨酯海绵块，18-22ppl，海绵块边长≥3cm，不得使用边角料 | 批 | 1 |  |
| 5 | 调节池 | 卧式缠绕玻璃钢，参考尺寸Φ2500\*3100mm，有效容积不小于15m³ | 个 | 1 | 壁厚≥10mm，停留时间＞12小时 |
| 5 | 曝气泵 | 0.2m³/min，0.17kw,220V | 台 | 4 | 现场一用一备 |
| 6 | 气提回流装置 | UPVC | 套 | 4 |  |
| 7 | 提升泵 | Q=9m3/h，H=5m,P=0.25KW | 只 | 2 | 现场一用一备 |
| 8 | 电子浮球开关 | 独立配置或水泵自带 | 只 | 1 |  |
| 9 | 电控箱 | 304不锈钢（含物联网关） | 套 | 1 |  |
| 10 | 专用管道配件 | UPVC | 批 | 1 |  |
| 11 | 流量计 | 分体式，电极316L,本体碳钢，防护等级IP68，口径De32，衬四氟，测量S介质，污水压力1.6mpa，AC220V，数字输出RS485 | 套 | 1 |  |
|  | **小计** |  |  |  |  |

|  |
| --- |
| **40 m3/d 一体化设备主要设备清单**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20T一体化设备罐体 | SMC材质，单个设备参考尺寸8824\*1906\*1914mm，单个设备有效容积不小于24m³ | 座 | 2 | 并联 |
| 2 | 穿孔曝气装置 | De20 PERT,1.6MPa | 套 | 4 |  |
| 3 | 聚氨酯球型填料 | φ100，pp悬浮球内置15-18块聚氨酯海绵块，18-22ppl，海绵块边长≥2cm，不得使用边角料 | 批 | 1 |  |
| 4 | 聚氨酯球型填料 | φ150，pp悬浮球内置7-8块聚氨酯海绵块，18-22ppl，海绵块边长≥3cm，不得使用边角料 | 批 | 1 |  |
| 5 | 调节池 | 缠绕玻璃钢，参考尺寸Φ2500\*5000mm，有效容积不小于20m³ | 个 | 1 | 壁厚≥13mm，停留时间＞12小时 |
| 5 | 曝气泵 | 0.25m³/min，0.22kw,220V | 台 | 4 | 现场一用一备 |
| 6 | 气提回流装置 | UPVC | 套 | 4 |  |
| 7 | 提升泵 | Q=9m3/h，H=5m,P=0.25KW | 只 | 2 | 现场一用一备 |
| 8 | 电子浮球开关 | 独立配置或水泵自带 | 只 | 1 |  |
| 9 | 电控箱 | 304不锈钢（含物联网关） | 套 | 2 |  |
| 10 | 专用管道配件 | UPVC | 批 | 2 |  |
| 11 | 流量计 | 分体式，电极316L,本体碳钢，防护等级IP68，口径De50，衬四氟，测量S介质，污水压力1.6mpa，AC220V，数字输出RS485 | 套 | 1 |  |
|  | **小计** |  |  |  |  |

四、**管理及养护要求：**

中标人应能够按照江苏省《农村生活污水适用技术指南》相关要求，拟制生活污水处理一体化设施日常管养规章制度（含各类应急预案）及改造方案。中标人应依据管养任务和需求，制定管理组织网络和养护计划，并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日常巡检、登记统计、安全操作和排水监督等经常性工作，确保分工明确，责任到人，不留死角。管养范围内生活污水处理一体化设施年度工伤事故频率小于3‰，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污水处理设施养护、维修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定期巡查；

②定期对出水水质进行检测；

③对污水处理设施设备定期进行保养等；

④维修或更换损坏的污水处理设备等；

⑤配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对农村排水户进行排查、登记建册和巡查管理；

⑥配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进行防汛抢险、污水突发情况处置等

中标人应根据管养范围内生活污水处理一体化设施运行情况，制定改造方案并实施改造，确保所有污水处理设施符合江苏省《农村生活污水适用技术指南》相关要求。

中标人应配备人员，建立相应的巡检和抢修队伍，所有岗位人员需经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养护和维修负责人等重要岗位人员必须通过国家相应专业等级能力考核，中标人应根据服务内容配备必要的专业养护、检测装备，并确保装备完好率100%。

中标人应根据适用法律和谨慎运营惯例编制运营维护手册，并经采购单位同意后按照该运营维护手册进行已建生活污水处理一体化设施的运营和维护。已建生活污水处理一体化设施运营和维护实际情况变化的或应排水管理部门要求，运营维护手册应随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并经采购单位同意后遵照执行；运营维护手册应包括生活污水处理一体化设施进行定期和年度检查、日常运行维护、大修维护和年度维护的程序和计划，以及调整和改进检验及维护安排的程序和计划，并制定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服务预案；维护单位应于每个运营月五号前，将上月运营维护执行报表送采购单位备查；年度应向采购单位提交设施更新信息，运行成本分析，设施运行现状评估、改造工程建议等。

**五、应急要求：**中标人应建立与110联动的通信系统，根据民意社情、气候等外部环境特点，定期组织风险评估，科学制定接警应急预案和排水突发性事故应急预案，并报排水管理部门备案。接警后，如属养护责任范围，当在一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毕，特殊情况及时报排水管理部门核准后方可酌情延期；生活污水处理一体化设施发生事故时，管养单位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并在半小时内向采购单位报告，以上事件均应按要求完整记录备案。中标人在实施养护、改造作业时，必须由专业技术人员现场组织实施；养护、改造作业结束后，由中标人有关负责人进行验收并将养护、改造情况记录备案，作业质量标准参照江苏省《农村生活污水适用技术指南》相关要求；被有关部门发现或经群众举报的不合格作业，纳入考核评分，并责令限期整改。

六、**其他要求：**

1、本项目验收时需进行水质检测，初次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支付，但不合格的检测费由中标人支付，直至调试整改完成后检测合格。

2、本项中标单位在中标后须在海门范围内有办公及仓库等场所，根据售后投标时要求处理，并配备电工及环保工程师等以满足项目实施需求。

3、本项目1年管理及养护期从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设备试运行及验收前时间不包含在1年管理及养护期内，但包含在项目内由中标人负责。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一、交货时间、地点：**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6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具体根据采购人发出的供货单为准。（供应商在收到供货单后3天内完成供货）

2.交货地点：送货至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二、质量要求：合格

 **三、付款方式：**

全部设备安装完成后支付现场实际发生量的50%（以签收为准），工程竣工验收后付至现场实际发生量的80%，项目审计结束后付至审定价的95%，剩余货款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不计息）。

**四、售后服务：设备质保三年，**管理及养护期为1年（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SIM流量三年相关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

**五、其它相关说明：**

（1）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60天。

（3）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与投标相应有关的全部费用。

（4）招标文件工本费每套售价500 元现金,开标现场收取，售后不退。

（5）招标代理服务费应包含（分摊）在投标报价中，但不单独列出。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的60%计取，不足2000元的按2000元收取。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招标采购文件说明**

1、 招标采购文件由招标方负责解释。

2、 招标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开评标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质疑提出和处理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二、招标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供应商领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本次招标文件存在疑问，请将书面询问文件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24小时前，送至招标人或代理单位，采购单位作统一答复，所有开评标程序等由代理单位作统一答复；如规定时间内未收到任何书面质疑，则视为各投标供应商均理解并接受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供应商不得在招标结束后针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

2.投标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或者将作为无效投标，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3.采购单位有权对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投标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采购单位可视情取消、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不负责解释。

5.投标供应商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单位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6.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

## 三、投标文件的制作

**1、 原则**

（1）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

（2）投标人在招标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方都将终止其投标资格，投标人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3）采购方拒绝接受电报、电话或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的组成：见本招标采购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特别提示：请投标人携带相关原件用于备查。不能提供原件的，则需投标人提供经注册地公证机构的公证书或原发证机构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请加盖单位公章。因携带原件不全，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须将备查原件放在一个资料袋中，原件资料袋可不密封，但须在资料袋上标明投标单位名称和原件清单目录。）

**3、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1）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组成顺序编写、制作投标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投标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需修改错漏处，须经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标注投标人全称、“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3）投标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公章。

（4）投标人应将本项目投标文件密封。

（5）报价一览表三份须单独另行密封，投标报价不得出现于投标文件的正本或副本。

（6）所有密封文件封套正面须标明项目名称、边缝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并注明于开标前不得启封。如果投标供应商未加写标记，招标方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4、 投标报价**

（1）本项目报价包含设备材料费、安装费、运输费、保险费、相关措施费、一年管理运维费、平台搭建使用费、3年SIM无线物联网卡流量费，税金及管理费等全部费用。搬运途中货物如有破损，由供应商负责无条件调换。

（2）投标方免费提供的项目，也应报价并注明免费，不计入报价总价。

（3）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投标书将被拒绝。

（4）**本项目将进行现场最终报价，请做好现场报价的准备。**

**（5）本项目暂估总价约为696.56万元，最高限价为采购设备规定基础单价的100%，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5、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5%，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汇到招标人指定账户，材料全部送货完毕并验收合格后退回（无息）。

账户名：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海门支行

账号：408820100100111865

**6、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60个工作日。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招标方于开标地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接受标书。

2、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方式为专人当面递交的方式。

3、招标方将拒绝接收递交时间、密封情况等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工整，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五、无效投标的情形**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投标报价超出项目最高限价的；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3．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署姓名；未装订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进行制作、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投标承诺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有涂改的；

4．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

5．投标人未对招标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的；

6．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或未能实质性响应技术商务要求的；

7．开标时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未到开标现场或授权代表不能提供相应身份证明的；

8．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

9．评标委员会认为其他不合理情况的；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1.投标人未对招标文件内所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的。

**六、变更为其他方式采购的情形**

投标截止时间出现如下情形的：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或者评标中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外，招标人应报告财政监督部门，视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本次招标文件中对供应商资质、技术等要求，将作为其他方式采购的基本要求和依据。原已经参加投标并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根据自愿原则，参加其他方式采购。

**第四章 开评标**

## 一、开评标程序

### 1.招标人组织开标

(1）招标方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须持有效身份证参加开标会。

(2)询标期间，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必须在场，负责解答有关事宜。

(3)凡在投标、开标过程中，招标人已提示是否有异议的事项，投标人当时没有提出异议的，事后投标人不得针对上述事项提出质疑。

(4)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出现其他不正当行为，招标人有权中止投标或评标。

**2.评委会**由采购单位代表及相关领域的专家组成，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比较。评委会按照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独立评标。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代表将监督开标的全过程。

 **(1)评审内容**

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投标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否有计算错误。**评委评标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相应的规定**

如果单价汇总金额与总价金额有出入，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正本与副本有矛盾的，以正本为准；若文件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

**（3） 陈述、演示、答疑、澄清**

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投标人按评委会的要求作陈述、演示、答疑及澄清其投标内容。时间由评委会掌握。重要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 3.中标通知

（1）中标结果确定后，将公示1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如无异议的，招标人向其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公示期满，如无异议的，中标人须在中标公示期满后3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否则视为中标人放弃本项目的中标权，同时视为中标人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2）未收到中标通知的投标人默认为未中标人，招标人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 二、 评标办法

1、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标准和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计分结果均保留2位小数。

2、对评委的评分（除价格分外）进行统计汇总，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加上价格得分即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3、总得分最高的即为中标候选人。如出现相同最高分，则采用随机抽签，直至比出大小为止，号码较大者为中标候选人。

4、评审标准：

（1）技术标评审：（60 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点名称**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1** | **设备工艺说明方案** | **16** | 1、设备选型要合理科学，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污水处理设备工艺说明（包括工艺流程图和各规格设备平面图、各规格设备剖面图、各规格工艺设计说明、各规格站区平面布置图、各规格安装示意图、各规格设备安装基础的设计图纸及基坑回填要求）的完整性、合理性、先进性进行综合评定，优秀得7～10 分，较好得 4～7 分，一般得 1～4分，未作说明或不符合的不得分。2、**5** m3/d一体化设备罐体尺寸及停留时间不小于24小时，停留时间每增加6小时的3分，最多6分。（根据调节池尺寸自行测算，罐体有效容积/处理量\*24小时=停留时间，不足6个小时不计） |
| **2** | **设备安装调试和试运行方案** | **6** | 根据投标人的安装调试和试运行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进行综合评定，优秀的4～6 分，较好得 2～4分，一般 1～2 分，不提供或未作说明的不得分。 |
| **3** | **关键部件性能指标** | **10** | 根据筒体技术性能进行综合打分。1. 弯曲强度≥135MPa。每增加5MPa得1分，最多2分；
2. 弯曲弹性模量≥8.0GPa。每增加1GPa得1分，最多2分；
3. 玻纤含量≥25%。每增加2%得1分，最多2分；
4. 巴氏硬度≥45HBa。每增加2HBa得1分，最多2分；
5. 伸强度≥60MPa。每增加3MPa得1分，最多2分；

注：提供含相关参数的近一年内的有效检测报告（有相关实验室认证资格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未提供不得分。 |
| **4** | **运维服务方案** | **10** | 1、维护服务总体概述：根据时间安排合理性、内容完整详细性、措施科学合理性进行打分，优得1.8-2.5分，良得1.2-1.8分，一般得1.2-0分，没有阐述或与本项要求不相适应的不得分。2、维护方法及质量保证措施：具体运维方案是否切实可行、内容是否全面合理，运维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得当，优得1.8-2.5分，良得1.2-1.8分，一般得1.2-0分，没有阐述或与本项要求不相适应的不得分。3、组织管理体系是否健全，管理方法是否有明确标准、管理保证措施是否得当，安全文明及卫生管理是否完整可行，优得1.8-2.5分，良得1.2-1.8分，一般得1.2-0分，没有阐述或与本项要求不相适应的不得分。4、日常设备维护检修的实施方案是否切实可行、内容是否全面合理。优得1.8-2.5分，良得1.2-1.8分，一般得1.2-0分，没有阐述或与本项要求不相适应的不得分。 |
| **5** | **多种情况下的应急处置方案** | **10** | 提供在水量异常、水质异常、异常天气、设备故障、设备停运期间水质监测五个方面的应急方案，每一项最高得2分，本项最高10分。根据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的方案主体内容、人员安排、车辆、投入设备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打分，每一项优得1.5-2分，良得1.0-1.5分，一般得1-0分，没有阐述或与本项要求不相适应的不得分。 |
| **6** | **综合实力** | **8** | 1、投标人具有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得2分， 2、为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排放水质达标，投标人拥有一体化便携式多参数水质测定仪、智能多参数水水质测定仪、多功能消解仪、分光光度计的有一样得1分，最多得4分。提供检测设备全彩照片及发票。3、投标人在本项目运维区域具有远程运维监控室及平台（监控显示屏）得2分，提供现场全彩照片及地址。 |

**注：①请供应商根据评分标准制作评分索引并放在评审内容的前面，评分索引中应标明每个评分点的页码范围，如投标文件内容顺序混乱，导致评委无法查看，后果自负。**

**②请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的时保证图片、文字材料的完整、清晰可辨，任何原因导致评委看不清楚或无法查看，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③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所有原件材料均须准备好被评委核查，如核查时供应商不能提供相关原件材料作弄虚作假处理，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二、价格分：（4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最低费率报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费率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费率，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

本办法未尽事宜，由评标委员会依据相关法规研究确定。

**第五部分 合同相关要求**

合同最终稿由供需双方协商后确定

1、中标公示期满后3日内须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中标人应按照《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洽谈并签订合同。如在规定的时限内因中标方原因没有签订合同，将取消中标人候选人中标资格。所签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招标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过程中有关书面澄清、承诺等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中标人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中标人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中标人不能及时供货的，按《民法典》规定处理，同时扣除相应合同履约金。

4、中标人如没有在合同规定的时限内完工，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书面违约通知并有权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同时招标人由此造成的损失须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5、采购单位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中标供应商履约，中标人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相关行政监督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后支付相应款项。

6、采购单位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中标人串通或要求中标人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供应商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中标人如不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完成项目，每延误一天罚人民币1000元整。

8、成交供应商必须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采 购 合 同（标准版）**

合同编号：

**甲方（买受人）：**

**乙方（出卖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和互利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甲方所需的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单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 型号** | **单 位** | **数 量** | **单 价** | **金额** |
| **1**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5m³/d** | **套** | **112** |  |  |
| **2**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10m³/d** | **套** | **16** |  |  |
| **3**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15m³/d** | **套** | **2** |  |  |
| **4**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30m³/d** | **套** | **1** |  |  |
| **5**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40m³/d** | **套** | **1** |  |  |
| **合计金额（暂定合同价）： 小写： 元**  |

1、以上单价为固定单价,已包含生产、检验、设备材料、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卸货、安装、损耗、送检、验货、税金、保险等收货前的所有费用及保修费用，还包括一年管理运维费、平台搭建使用费、3年SIM无线物联网卡流量费、相关措施费以及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和培训等全部费用。本合同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做任何调整。本合同的总价为暂定价，甲方有权调整合同中设备计划或设备数量，设备数量和规格型号的调整，不影响本合同单价及其他条款的执行。

2、以上数量为暂估数量，具体按甲方**实际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必须由甲方出具收货单进行核对结算，且收货单必须由甲方指定收货人签字方有效，其它任何个人或者盖章均无效，甲方有权不予结算。结算时各类设备根据基础价格\*实际数量\*投标折扣率确定。

1. **质量标准:**

1、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有关地方的规定（执行最高标准和要求）。如果国家出台新的技术规范标准，则执行新技术规范标准。

2、设备质量应严格符合工程所需设备质量验收标准、设计、合同及有关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供应的设备应以样品（如有）为样板，否则，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甲方工期延误的损失及紧急订货增加的费用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包装方式及费用承担:**

 1、除甲方有特殊要求并在合同条款中明确外，设备的包装由乙方负责，并满足运输及仓储的要求。（卖方须准时提供全新的、包装完美无破损的、备件齐全的、完全符合国家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2、包装应根据国家标准及设备特点具备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蚀等功能，因包装原因造成设备毁损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工期、人工等损失的，甲方有权提出索赔。

 3、包装物上必须标注设备名称、规格型号、颜色、数量、设备等级、堆放要求、保存环境要求、生产商等标识，因标识缺失或不清导致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4、对包装方式的专门约定。

 5、乙方（回收/不回收）包装物，回收的包装物名称。

**第四条、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风险承担:**

1、交货时间：自甲乙双方合同签订之日6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具体根据甲方发出的供货单为准。（乙方在收到供货单之日起3天内完成供货）**。**

2、本合同中双方往来的计划、变更、通知、联系单等一切书面函件，均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乙方指定接收人**\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邮箱**\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进入到该特定系统时即视为送达。

3、交货地点：运至甲方指定的，甲方指定收货人**\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

4、风险承担：设备损毁灭失风险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转移至甲方。

**第五条、验收标准、验收方法、提出异议:**

1、甲方根据本合同第二条的有关规定对乙方交付的设备进行验收，但甲方的验收不免除乙方任何质量责任和义务。

2、甲方验收方法：质量按合同约定的标准验收；数量按验收合格后实际数量计算；外观检验包括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设备检验报告、质保书、合格证等于交货时提交甲方收货人备案。（设备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备件备品、[装箱单](http://baike.baidu.com/item/%E8%A3%85%E7%AE%B1%E5%8D%95)、技术参数资料(中文)、设备安装调试运行良好。）（设备应钉有铭牌（包括：制造商、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设备质量检验合格标志。）（在货到后3天内，乙方免费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工作。）

3、甲方有权在质量保修期内提出异议，但有关权威部门认为设备有缺陷的，提出异议不受上述期限的限制。

4、其他约定**。**

**第六条、结算付款:**

1、双方根据实际验收合格的设备数量结算货物总金额，结算方式全部设备安装完成后支付现场实际发生量的50%（以签收为准），工程竣工验收后付至现场实际发生量的80%，项目审计结束后付至审定价的95%，剩余货款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不计息）。

2、质量保修金为合同结算金额的5%，保修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将质量保修金剩余部分无息返还。

3、乙方纳税人身份为，乙方收取货款前须提交发票：税率13%，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由此造成逾期付款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4、发票开具时间节点，按以下第【】种方式执行：

（1）票随货到；

（2）月底对账完毕后，根据对账金额开具对应发票。

（3）在付款前开具对应付款金额发票。

**第七条、质量保修:**

1、质量保证责任：乙方承担所供设备在合理使用期限内的质量保证责任，如因此给甲方或使用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质保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算，须安装、调试、送检的，自安装、调试、送检并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为【3】年。本项目管理及养护期为【1】年，从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设备试运行及验收前时间不包含在1年管理及养护期内。相关管理及养护要求详见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质保期内乙方免费提供技术支持和培训，免费提供维修和更换所需的所有零配件、部件与设备，承担因设备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的全部费用。

4、更换的零配件、部件和设备须与设备原采用零配件、部件、设备的产地、型号规格相同，若无法达到上述要求，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方可使用代用品。

5、乙方保修负责人姓名，联系方式。

6、乙方在收到甲方或甲方委托人的通知后，应及时赶到现场进行保修，具体要求如下：

 ①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赶到现场，并于2日内完成维修；

 ②乙方未按第①项规定时间到场的，视为认可交由甲方处理，因此发生的费用从乙方质量保修金中按照发生费用的120%扣除；

 ③乙方质量保修金不能满足第②项需要，乙方负责补足。

**第八条、合同的解除:**

乙方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乙方未按照甲方供货通知要求的时间、数量或规格型号交付设备（任何批次），经甲方书面或口头催要后7日内仍未按甲方要求交货的；

2、乙方交付的设备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与样品不相符，或交付的设备系假冒伪劣的。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甲方要货通知要求的时间交付设备的，甲方不解除合同的，根据实际延误的时间，每逾期壹日，乙方按照应交付设备总金额的 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一切经济损失。

2、乙方交付的设备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经验收交付的设备质量不合格的，甲方不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重新交付符合合同约定的设备，因此造成交付延误的，根据实际延误的时间，每逾期壹日按应交付设备总金额的 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按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一切经济损失。

3、乙方未按照甲方供货通知要求的数量交付设备的，乙方应当按照未交付部分设备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其它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4、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支付货款的，每逾期壹日，按照应付未付设备款金额的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本合同标的物的技术参数、第三方设备检验报告、设备质保证书、设备合格证等技术资料和质量保证资料，如乙方交货时提交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6、乙方不出具发票、延期出具发票、出具的发票不符合税法规定或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同时乙方需重新开具、出具符合规定及甲方要求的发票。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一条、其他:**

1、双方的单位地址、邮编、开户行及帐号、项目负责人、电话、电子邮箱等若有变更，须在发生变动次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如不及时通知一切后果由责任方承担。

2、本合同中双方往来的书面函件、通知、联系单等文件包括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如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的，电子邮件进入到对方该特定系统时即视为送达。

3、 甲方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地 址： 邮政编码：

乙方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地 址： 邮政编码：

4、本合同的招投标文件也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联 系 电 话： 联 系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质疑提出和处理**

### 一、质疑的提出

1、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当事人。

2、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本次招标文件存在疑问，请将书面询问文件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24小时前送至采购单位。

3、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人。采购人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4、对本次招标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请下载），《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5、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6、提供报名回执的复印件，由供应商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对不能提供的将不予受理。

###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质疑函》须由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招标授权人送达采购单位和招标人。

2、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 三、质疑处理

1、质疑成立的处理。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处理。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质疑人不按《质疑函》格式就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招标人有权收取其保证金的10%作为违约金；同时，视情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4）质疑人虽提供了相关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招标人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作违约处理。招标人有权收取其保证金的50%作为违约金；同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5）质疑人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招标人已指出，质疑人仍然坚持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招标人有权收取其保证金的100%作为违约金；取消相应会员资格6个月，同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6）对明显有违背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评委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投标人举证无依据的质疑，作违约处理，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会员资格，收取其保证金的100%作为违约金，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同时，对其中每一项不成立的质疑给予质疑人1年内禁入由招标人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依次类推；视情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省、国家级相关媒体予以披露。

7）质疑人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四、无佐证材料的举报作违约处理。**

供应商不得进行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包括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向有关部门的举报，否则作违约处理。招标人有权取消其相应的会员资格，同时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招标人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五、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供应商进行质疑后，招标人回复质疑不成立，供应商仍进行投诉的，并最终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招标人有权取消其相应的会员资格，同时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招标人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六、《质疑函》、《质疑回复函》**，质疑、举报、投诉不成立的等相关情况，视情在南通政府采购网、省、国家级等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相关政府采购机构对该供应商同步实施1至3年内禁入。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资料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证明材料名称 | 响应文件位置 | 说 明 |
| 1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 第 页 | 格式见附件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 第 页 | 格式见附件 |
| 3 | 授权委托书 |  | 第 页 |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4 | 授权代表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证明 | 须提供用工合同复印件及2022年2月至2022年7月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 第 页 |  |
| 5 | 营业执照 |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 第 页 |  |
| 6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 第 页 |  |
| 7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第 页 | 格式见附件 |
| 8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第 页 | 格式见附件 |
| 9 |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  | 第 页 | 格式见附件 |
| 10 |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提供网页查询结果加盖公章 | 第 页 |  |
| 11 | 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  | 第 页 | 见附件 |
| 12 | 技术标内容 |  | 第 页 | 按照评分标准提供相应的材料，文件目录前提供评分索引 |
| 13 |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  | 第 页 |  |
| 14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13万元整，提供银行汇票 | 第 页 |  |
| 报价一览表 | **须单独密封** | 格式见附件 |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1）投标资料目录装订于投标文件内的第1页。

（2）《授权书》及相关《承诺函》、《报价一览表》等格式详见附件。

**附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

我公司认真对照招标公告，符合贵方提出的资格要求，自愿报名参加投标，并保证提供的资料文件是准确的和真实的。提供虚假材料的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公司投标之前3年内有无受各级管理部门的处分或处罚（含其授权服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从重处理；没有受处罚的投标人，要填写“没有受到任何处罚”，此表不能空白。

|  |  |  |  |
| --- | --- | --- | --- |
| **时 间** | **受处理的原因**（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受处理的，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处理原因） | **处理的内容**（如受到禁止一段时期参加某种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要说明解禁时间） | **备 注**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先生/女士：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身份证号码：

**注：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提供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承诺函**

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我单位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我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日内能提供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原件给采购人核查，否则，愿意被视为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承诺人：（公章）

 年 月 日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我单位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人：（公章）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在投标截止时间节点，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投标人据实填写，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注：**

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项目需求”中的技术参数的要求，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

2.“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招标文件，由评委认定。

3.投标人如果虚假响应，将被暂停参加南通市海门区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4.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采购2022年海门区分散式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微动力设备项目二标段**

**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 | **投标报价（折扣率）（%）** | **备注** |
| **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采购2022年海门区分散式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微动力设备项目二标段** |  　**100%** | **%** | 投标报价（折扣率）不得高于最高限价100%，如99.8%、98%，96.36%等。投标报价小数点后最多保留2位。 |

**注： 采购清单及基础价格详见附件。**

报价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

2022年 月 日

**以下内容为开标时填写：**

**现场最终报价：**

**大写：**

**小写：**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南通市海玺贸易有限公司采购2022年海门区分散式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微动力设备项目二标段**

**采购清单及基础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设备）名称** | **型号及规格** | **单位** | **暂估数量** | **基础单价（元）** |
| **1**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5m³/d** | **套** | **112** | 43720 |
| **2**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10m³/d** | **套** | **16** | 81280 |
| **3**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15m³/d** | **套** | **2** | 129600 |
| **4**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30m³/d** | **套** | **1** | 221280 |
| **5** | **微动力处理设备** | **40m³/d** | **套** | **1** | 288000 |

**注：1、报价包含设备材料费、安装费、运输费、保险费、相关措施费、一年管理运维费、平台搭建使用费、3年SIM无线物联网卡流量费，税金及管理费等全部费用。**

**2、结算时按上表中设备基础价格下浮。结算时各类设备根据基础价格\*实际数量\*投标折扣率确定。**

1.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文件**

**（由参加投标人员提前签署，于开标现场提交）**

附件1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本人姓名： 户籍地：

居住地：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为配合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我（本人）及共同居住、共同生活、相互密切接触的家庭成员郑重承诺：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我（本人）及共同居住、共同生活、相互密切接触的家庭成员等，没有以下旅居史、接触史、疑似症状：

1、无新冠肺炎感染的症状。

2、14天内未与新冠肺炎确证及疑似人员直接接触。

3、14天内未到过疫情中、高风险地区

4、14天内未接触中、高风险地区人员。

5、14天内没有到境外的旅居史，没有与境外人员接触。

6、14天内无涉外货物接触史，特别是涉及冷链进口产品、包装及配送储存设施设备等接触史。

7、14天内没有发热、咳嗽、气促、脓痰、乏力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

8、未处于14（集中医学观察）+7（集中健康管理）+7（社区居家健康监测）期间的

9、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招投标活动期间各项防疫安全要求，招投标活动期间将自行做好防护，自觉配合体温测量等防疫工作。

10、招投标活动期间如出现咳嗽、发热等身体异常情况，将自觉接受流行病学调查，并主动配合落实相关疫情防控措施。

11、本人承诺以上内容均属实，如隐瞒、虚报、谎报，本人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后果。

12、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管控措施，投标单位进入开标地点（嘉陵江商务大厦）参与投标的人员原则上不得超过两人 ，若投标人违反上述规定的，视情按否决投标处理。

承诺人（参与现场投标人员）签字：

 2022年 月 日